

大湘西乡村旅游与劳动力就地转移互动模式研究

吕白羽

(湘西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湖南 吉首 416000)

摘要:大湘西旅游资源在中国乃至全世界具有比较优势,其发展应实施旅游带动战略。一方面,要创新乡村旅游,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部门协作、企业经营、农户加盟”的乡村旅游发展格局;另一方面,要重视农业和农村的发展,扩大农村的就业机会,探索乡村旅游与劳动力就地转移互动的发展模式,进而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改善民生,建设和谐社会。

关键词:乡村旅游;劳动力就地转移;大湘西

中图分类号:F590.7;F24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439(2009)01-0048-04

Research into interactive mode of labor transfer and tourism of big western Hunan

LU Bai-yu

(National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in Western Hunan, Hunan Jishou 416000, China)

Abstract: The tourism resources of big western Hunan in China and even in the world have a comparative advantage, and its development should implement the tourism-leading strategies. On the one hand, rural tourism should be innovated and r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frame should form the mode of governmental guide, market operation, department coordination, enterprise management, and farmer particip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e and countryside should be attached importance to, rural employment should be enlarged, the interactive mode between rural tourism and labor transfer on-spot should be explored, and Three Agricultural Problem should be solved to improve the life of the people and to construct harmonious society.

Keywords: rural tourism; labor transfer on-spot; big western Hunan

当前,次贷危机引发的全球金融风暴,同样冲击着全球化日益加深的中国,农民工“返乡潮”愈演愈烈,撼动着打工经济的基础。进一步夯实就业成为民生之本的核心任务,更是贫困地区、经济后发地区的重要课题。大湘西是比较典型的少数民族聚居地,也是经济欠发达地区,泛指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湘西州)、张家界市与怀化市在内的少数民族地区,旅游资源在中国乃至全世界具有比较优势。如何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

优势,摆脱贫困,实现可持续发展,笔者认为,实施旅游带动战略,创新乡村旅游,重视农业和农村的发展,扩大农村的就业机会,优化劳动力就地转移互动模式,才是符合大湘西实际,真正实现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正确方式。大湘西如何构建乡村旅游与劳动力就地转移互动模式,值得进行深层次的思考。

* 收稿日期:2008-12-12

基金项目:湖南省教育厅科研项目(08D113)

作者简介:吕白羽(1953—),男,湖南长沙人,湖南省湘西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经贸系,副教授,从事产业经济研究。

一、乡村旅游是实现大湘西劳动力就地转移的支撑

1. 金融风暴给大湘西劳动力转移的启示

经过改革开放三十年的发展,中国的制造业不仅已经成为出口创汇的主要产业之一,而且成为容纳数量庞大农民工就业的最大基地。据统计显示,目前在第二产业中农民工占全部从业人员的58%,其中在加工制造业中占68%;在建筑业中接近80%;在第三产业中的批发、零售、餐饮业,农民工占到52%以上。

然而,在金融风暴的冲击下,中国的制造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海关数据表明,2008年中国对美、欧和日本的出口同比增长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其中,4月份以来,中国对欧洲的出口累计同比增长已连续5个月下滑,从年初的33.4%降至25.6%。“倒闭潮”不仅席卷了众多中小制造企业,一些大中型的加工企业也在倒闭的浪潮中被迫关门。统计显示,2008年上半年,全国有六七万家规模以上的中小企业倒闭,光珠三角就将有250万人失业,其中绝大多数是农民工^[1]。金融风暴使大量农民工返乡,使农民工这个弱势群体成为经济减缓的主要成本承担者,打工经济的弊端凸现。

2. 乡村旅游的产业带动^[2]

据世界旅游组织推算,旅游行业每投入一元钱就直接或间接获得四点三元钱的收益,旅游行业每直接增加一个人就业就可以间接增加五到七个人就业。由此可见,旅游的带动作用非常强劲,它可以直接带动第三产业的发展,也可以间接带动第二产业(旅游工艺品、旅游商品)和第一产业(旅游消费品、生态农业、观光农业等)的发展。仅以湘西州凤凰县为例,历史村寨有30多个,有原生态民族村落2000多个,保护较为完整的有500个,极具民族特色和开发价值的60多个;有岩溶峡谷33条,峰柱800多处,溶洞35个,常年性瀑布30处^[4]。随着百个特色村落、千栋百年老宅、旅游通道沿线万栋特色民居保护工程的启动,乡村旅游的产业带动效应十分明显,凤凰县麻冲老洞古苗寨、落潮井勾良苗寨、山江早岗苗寨的乡村旅游,带动的旅游从业人数分别为:105,206,80,占所在村寨劳动力的比例分别为30%,32%,26%,其中山江早岗村“苗人谷”乡村旅游出现了强劲势头(表1),乡村旅游的发展带动了蔬菜种植、餐饮蔬菜均是村里供应,生态农业、观

光农业果园经济得以发展。

表1 山江早岗村游客数及门票收入

	2006	2007	2008(截至11月17日)
游客数(人)	10 000	20 000	200 000
门票收入(万元)	128	256	2 560
旅游净收入(万元)	80	160	1 600

3. 生态公益林建设夯实了乡村旅游

生态公益林是以保护和改善人类生存环境、保持生态平衡、保存物种资源、开展森林旅游、国土保安等需要为主要经营目标的森林和灌木林。据有关学者测算,森林生态效益与木材价值比是9:1。以湘西州为例,根据2004年国家重点公益林区划界定结果显示,全州共有生态公益林794.42万亩,占林地面积47.3%,其中国家重点公益林501.36万亩,地方公益林293.06万亩^[3]。已被纳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的公益林面积共268.17万亩,其中,中央财政补偿的公益林面积174.27万亩,省级财政补偿的公益林面积93.9万亩,每年可获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340.85万元。随着退耕还林政策实施和“退人还山”生态移民工程的启动,湘西州无处不显绿水青山,如湘西州永顺县启动了小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345户1300人实行集中搬迁,2008年对该保护区入口处17户居民进行了整体迁移。同时通过积极争取,已将猛洞河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小溪自然保护区、杉木河国有林场等93.56万亩森林纳入了公益林保护之列,享受国家生态环境补偿政策^[5]。生态公益林建设和“退耕还林”政策的实施,夯实了大湘西乡村旅游的基础,使大湘西正努力构筑一条有别于其他地域乡村旅游的生态之旅、文化之旅、神秘之旅、和谐之旅,形成推动旅游产业发展的强大活力。

4. 新农村建设提升了乡村旅游

目前我国经济社会进入了“以工哺农、以城带乡”新的发展阶段,为新农村建设提供了极好机遇。通过加快建立健全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巩固和完善强农惠农政策,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就能实现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以湘西州为例,2008年经济工作会议就作出了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决定。继续实施农村通达和通畅工程,新修通村水泥路400公

里以上,切实抓好新增 500 个村村间道路硬化;按照“村民富、村庄美、村风好”的要求办好新农村建设示范点;大力实施投入加大,通过大规模地进行改水、改路、改厨、改圈和建池、建园、建家,充分发挥了大湘西绿水青山的自然山水优势,实现山水、田园、人居、绿化的和谐统一,重构了依山傍水、错落有致、绿树荫映、鸟语花香的自然生态新农村、新村寨,从而推动发展循环经济和生态农业,并由此带动大湘西农村人居环境的改善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新农村建设改变了大湘西农村面貌,提升了大湘西乡村旅游品质。

二、大湘西乡村旅游与劳动力就地转移的思路

1. 大湘西乡村旅游的格局

尽管大湘西乡村旅游近年有较大发展,但乡村旅游的大发展还面临着许多基础性的制约瓶颈,比如农民的素质与现代化旅游服务要求的断裂,基础设施的落后与旅游发展的要求,民族文化资源与人文生态保护方式的断裂,分散的村寨与市场的断裂,农民很难直接走向市场等等。因此,政府必须发挥主导作用,充分整合各种资源,促进乡村旅游发展。政府要将乡村旅游作为大湘西扶贫新抓手,新农村建设新引擎,发展旅游的新亮点,实现劳动力转移的新途径,成立乡村旅游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各有关部门,充分整合现有的各种资金渠道、管理技术、人才和互联网等资源形成发展合力,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部门协作、企业经营、农户加盟”的大湘西乡村旅游发展格局。

2. 大湘西劳动力就地转移的思路

大湘西虽是经济欠发达地区,但丰富无比的民族文化,使湘西州成为我国最具特色的文化资源富区之一。“神秘”是大湘西的旅游品牌,其核心价值已成为共识,经济后发的潜质已显现。如何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更应注重农业和农村的发展,扩大农村的就业机会,借鉴美国著名经济学家托达罗的人口流动模型、日本以政府为主导成功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的经验,结合大湘西的实际,走出一条具有大湘西特色的农村劳动力就地转移的路子。笔者认为,大湘西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思路应是“政府引导,乡村旅游创新,带动新农村建设,多形式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为此,政府应制订大湘西乡村旅游发展规划,为大湘西旅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夯实劳动力就地转移平台。

三、大湘西劳动力就地转移互动模式

1. 乡村旅游劳动力实现就地转移模式

即通过以大湘西农村地区“自然风光”“民俗风情”为特色,以公司经营、农民加盟为主体,以旅游资源为依托,利用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农村自然环境和特有的乡土文化、草根文化吸引游客,通过集观光、娱乐、体验、知识教育于一体的休闲产业,带动劳动力就地转移的一种模式。大湘西地处武陵山区,自然环境相对封闭,长期的农耕经济孕育了多彩的农耕文化,再加之历史上各民族互相杂居和文化交往的原因,创造了既有共同点又具有个性的民族节日,这些节日成为大湘西人民祭祀祖先、求神祈福、欢庆愉悦的现实载体。民俗文化、乡土文化、草根文化夯实了乡村旅游的基础,支撑乡村旅游发展。以凤凰县山江镇早岗村为例,“苗人谷”乡村旅游的开发,26%的农业劳动力直接投入旅游服务,以农业劳动者与旅游工作者的双重身份,实现了劳动力的就地转移,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带动当地农民致富;旅游公司拟将餐饮全部交给村里经营,按照 2008 年接待 20 万人,一餐苗家饭 15 元/人进行计算,每年将有 300 万的经营额由早岗村承担,而围绕乡村旅游进行蔬菜种植、林果种植的农户将逐步增多;2008 年早岗村试种了五亩西瓜,瓜熟时让游客自己进瓜地摘瓜,虽然瓜价是凤凰县城同期西瓜价的 300%,但游客感到此钱花得值,既吃到了新鲜西瓜,又分享了劳动采摘之乐趣,同时也逐步转变了村民的小农意识和守旧的观念,为劳动力就地转移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氛围。

2. 观光农业、特色产业带动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

围绕、依托乡村旅游,依据所在地区独特的优势,对观光农业、特色产品或产业链实行专业化、规模化生产经营,带动乡村综合发展的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仅以湘西州为例,目前已形成了椪柑、猕猴桃、烟叶、百合、茶叶等 12 个较具规模的特色产业,全州有 37 个乡镇具备了相当规模,这些特色产业每年都给当地农村带来人均 800~1 500 元不等的收入。观光农业、特色产业与乡村旅游起到互补、相互促进的作用,为乡村旅游增加了新的亮点,既增加了乡村旅游的观赏价值,又增添了特色旅游消费品,更夯实了劳动力就业转移的基础。

3. 生态林业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

即是围绕改善生态环境,巩固退耕还林,加快

国土绿化步伐,培植景观、营造氛围,全力夯实乡村旅游基础,带动劳动力就地转移的模式。大湘西乡村旅游的发展条件之一是大湘西的绿水青山,良好的生态打造了大湘西乡村旅游,要使生态的亮点更亮,即要坚持在旅游沿线重点“补绿”;在乡村旅游景观上重点“扮绿”;在乡村旅游村寨重点“护绿”。《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通知》,对退耕还林政策做了最新完善,主要内容是在原先的补助政策到期后,继续对退耕农户给予适当补助,以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一是补助再延长一个周期,生态林8年、经济林5年;二是在延长期内,从粮食补助资金中拿出一半对退耕还林农户进行直接补助,每年每亩补助现金105元;三是每亩退耕地20元生活补助费,继续直接补助到户,并与管护任务挂钩。大湘西应利用好这一政策,抓好林业分类经营,搞活林业经营机制,将森林资源划分为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生态公益林列入社会公益事业,纳入政府行为范畴,以生态社会效益为中心,实行事业化管理,以国家投入为主,促进林业生态体系建设;商品林列入基础产业,作为企业行为,做到定向培育、集约化经营,促进林业产业体系建设,使农民放下手中的斧头、锯子,护山、育林、经营山林,以农民和林业工作者的双重身份,较顺利地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

4. 旅游产品生产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

即围绕乡村旅游,以乡土文化、草根文化为内涵,通过生产、经营具有民族特色旅游产品,带动劳动力就地转移的模式。旅游产品的文化标志,是文化精神内质的外在表现和系列符号体系,只要这种符号体系呈现在人们眼前,就会使人想到代表什么,想到它的象征意义及文化内涵,如北京奥运会的福娃、中国祥云等系列标志。大湘西乡村旅游的旅游产品,一定要在草根文化上下工夫、花气力,突出文化概念,旅游食品应显现生态元素。以湘西州为例,乡村旅游产品西兰卡普、苗族服饰、苗族银

饰、扎染、蜡染、剪纸等,要综合反映乡土文化概念;同时对野生山货系列进行加工,添加旅游食品品种。通过家庭生产、小作坊、小企业生产的方式,逐渐形成规模、做大做强,使旅游产品一村一品,千村千样,以农民与旅游产品生产工人的双重身份,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

5. 商贸服务带动实现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

即是指依托乡村旅游,发展农村商贸流通服务业和市场网络,进而形成以当地农村为中心的市场,以市场促产业,以产业带乡村,最终形成商贸发达、乡村繁荣的劳动力就地转移模式。湖南日报2008年12月10日报道,祁东20多万农民完成向城镇转移,“通过城镇化带动工业化,全县初步形成了烟花爆竹、家具制造、食品加工等6大支柱产业,吸纳当地2万多农民就业”^[6]。笔者认为,这种模式既是大湘西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模式,也是大湘西推进城镇化建设的过渡性措施,可使一批农民变成市民,成为农副产品的消费者,真正意义上的城镇化进程必然随之提速。再者通过第三产业的发展,从根本上可解决农民的生产生活问题,最终将实现减少农业人口,实现农村劳动力就地转移。

参考文献:

- [1] 李长安.别让农民工再承担经济放缓的主要成本[N].新华每日电讯,2008-12-02(4).
- [2] 王秀红.我国乡村旅游研究述评[J].重庆工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06(3):114-119.
- [3] 麻求全.对凤凰县文化旅游的调查与思考[J].湘西工作,2008(10):44.
- [4] 州林业局办公室.对我州生态公益林补偿情况的调查[R].吉首建设“五个湘西”调研文集:307.
- [5] 郑桂章.加快永顺生态文化建设力推湘西旅游产业发展[J].湘西工作,2008(11):45.
- [6] 匡玉,祁东.20多万农民完成向城镇转移[N].湖南日报,2008-12-10(1).